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六日 星期三 第一百五十四號

內閣印鑄局發行

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內閣官報

內閣官報條例摘要◎第一條 內閣官報爲公布法律命令之機關凡 諭旨章奏及頒行全國之法令統由內閣官報刊布◎第二條 凡京師各衙門通行京外文書均由內閣官報刊布各衙門毋庸再以文書布告其各衙門單行文件並非通行及未便公布者仍應自用文書傳達◎第三條 凡法令除專條別定施行期限外京師以刊登內閣官報之日起各行省以內閣官報遞到之日起卽生一體遵守之効力其各行省先期接有官發印電者不在此限◎第四條 凡未經內閣官報刊布之章程摺奏有在商辦報章登載者不得援據◎第六條 各省布政司衙門應於所屬科員中特派一員經理寄送內閣官報及收集報費事宜並將該員銜名申報內閣年終彙總考成有延誤者照遺誤公文例懲處其無布政司省分由該省督撫飭令度支司派員辦理◎第十一條 京外大小官署均有購讀內閣官報之義務

目錄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六日第一百五十四號

宮門鈔

諭旨七道

事由單

電報

內閣致上海伍代表廷芳電二則

上海伍代表廷芳致內閣電一則

摺奏

學部奏遵議北洋法政學堂辦學各員請獎摺

署察哈爾都統等奏察哈爾總管期滿循例請

陛見摺

掣簽單

內閣孝廉方正掣項單

廣告

宮門鈔

十二月初五日

麟公由 西陵回京請 安

載據 王世琪 林灑深各請假十日 漢公請假十五日 兜欽續假二十日 吉陞

續假十日

諭旨

奉

旨內閣代遞唐景崇奏假期屆滿病勢增劇懇准開缺一摺學務大臣唐景崇著再賞假一個月安心調理毋庸開缺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署名

奉

旨內閣代遞李經邁奏假期屆滿未能痊愈懇恩開去署缺一摺署理郵傳部副大臣李經邁著准其開去署缺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署郵傳大臣梁士詒署名

奉

旨內閣代遞李家駒奏懇請開去差缺一摺資政院關係重要所請開去資政院暨內閣法制院差缺之處著毋庸議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署名

奉

旨內閣代遞增祺奏久病纏綿不能當差懇准開去差缺一摺正白旗蒙古都統增祺著再賞假一個月安心調理毋庸開去差缺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署名

奉

旨內閣請另簡山東巡撫山東巡撫胡建樞著開缺另候簡用張廣建著補授山東布政使署理山東巡撫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署度支大臣紹英假署名

奉

旨內閣代遞袁大化奏學司呈請開缺回籍修墓一摺新疆提學使杜彤著准其開缺餘著照所議辦理該衙門知道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學務大臣唐景崇 假署名

奉

旨內閣奏酌擬死罪人犯分別奏咨辦法繕單呈覽一摺著依議欽此

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

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司法大臣沈家本 假署名

### ✿事由單

十二月初五日內摺傳 旨事由單

御前乾清門 奏事摺奉 旨換出欽此

奎 俊 奏府第工程請 交奉宸苑收管事單五件奉 旨知道了欽此

又 片奏收發平餘銀兩數目奏銷事奉 旨知道了欽此

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內摺奉 旨事由單

廂白旗滿洲都統 奏請補 醇親王等門上護衛等十九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廂藍旗滿洲都統 奏請補鄭親王等門上護衛等三十二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假署名

廂紅旗蒙古都統 奏請補荆州防禦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正紅旗滿洲都統 奏請補禮親王等門上護衛等十二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廂紅旗滿洲都統 奏請補莊親王等門上護衛等十九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

署名

正藍旗滿洲都統 奏請補公中佐領各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又 奏請補睿親王等門上護衛等二十六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理藩部 奏協理台吉擅斃獲匪照例斥革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達壽署名

又 奏派張家口管站司員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達壽署名

正白旗蒙古都統 奏請以承福等補參領等缺摺奉 旨依議欽此 袁世凱王士珍 假署名

十二月初五日 蓋用 御寶外摺奉 旨事由單

趙爾巽 代奏潘鴻賓謝授奉天高等審判廳廳丞 恩摺奉 旨知道了欽此 袁世凱署名

袁大化 奏請以黃高霖補洛浦令摺奉 旨內閣查核辦理欽此 袁世凱署名

又 奏挑練軍隊籌添新餉片奉 旨該衙門知道欽此 袁世凱紹英 假王士珍 假署名

又 代奏提學使杜彤請開缺修墓並請暫緩 簡放摺奉 旨另有旨欽此 袁世凱唐景

崇假署名

# 電報

內閣致伍代表廷芳電 十二月初四日

臨時國會公決國體早經兩方承認現停戰已迭次展期應將選舉及開會辦法迅速議定方足慰國民之望而享和平之福仍請貴代表以對於全國之誠意切實協商俾早解決切盼速復內閣袁世凱豪

內閣致伍代表廷芳電 十二月初四日

養電悉查倪軍前已與壽州民軍訂約各辦境內土匪據聞王金妮一幫姦殺焚掠極爲慘酷如是此匪自應剿辦所稱馬步六營大礮多尊未知究是何軍尙待飭查至勢欲南下之語我軍遵守信約決無此事請勿疑內閣袁世凱豪三

上海伍代表廷芳來電 十二月初四日

頃接柏統制文蔚電稱接臨淮電云據壽州確實報告渦陽被清軍佔領馬步六營大礮多尊勢欲南下等語似此顯屬違悖停戰條約祈速飭該軍隊退回原處以守信約是盼伍廷芳養



摺奏 叙官類

學部奏遵議北洋法政學堂辦學各員請獎分別准駁摺

奏為遵議北洋法政學堂辦學各員請獎分別准駁恭摺會陳仰祈 聖鑒事本年二月直隸總督具奏北

洋法政學堂在事各員已逾三年懇准給獎一片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嗣准該督將列獎各員履歷清

冊咨送學部在案原奏內稱北洋法政學堂自光緒三十三年七月開辦扣至宣統二年年底已逾三年先後

成就學員學生在三百人以上其在事各員不無微勞足錄擬請將禮部主事楊肇培加四品銜分省補用知

府方爾謙俟補缺後以道員用直隸試用知縣柳廷黼俟補缺後以同知直隸州用揀選知縣舉人劉吟皋以

知縣指分到省後試用雙月選用府經歷徐福年俟選缺後以知縣用附生劉煥文以縣丞選用等語學部查

該堂歷屆報部表冊方爾謙柳廷黼劉吟皋徐福年四員任差均滿三年以上自應照章給予尋常獎勵其楊

肇培一員充副監督總稽查係光緒三十四年二月到堂扣至宣統元年八月裁差在堂僅一年餘原冊開會

充山東法政學堂教員查隔省接算前資與學部歷辦成案不符劉煥文一員充算學教習係光緒三十四年

正月到堂是年十二月離堂宣統元年九月復回堂扣至宣統三年二月亦未滿三年以上均未便給獎至方

爾謙柳廷黼劉吟皋徐福年四員所請獎叙查核與例相符應准照獎惟方爾謙報捐知府徐福年報捐府經

歷均應將原捐各執照送閣查驗相符再行核准再選班已停徐福年一員應俟分發到省得缺後以知縣用

如蒙 俞允即由學部咨行直隸總督欽遵辦理所有遵議北洋法政學堂辦學人員請獎分別准駁緣由

謹恭摺會陳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宣統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等奏察哈爾總管期滿循例請 陸見摺

奏為察哈爾總管四次三年期滿又值二次六年任滿循例 奏請 陸見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據察

哈爾鑲黃旗總管多普沁多爾濟呈稱竊於光緒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補放察哈爾鑲紅旗總管宣統元年閏二月間 奏請調補鑲黃旗總管自光緒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補放察哈爾鑲紅旗總管接任之日起扣至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三次三年期滿詳蒙代 奏奉 硃批毋庸來見欽此欽遵在案今扣至宣統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四次三年期滿又值二次六年任滿呈請具 奏前來臣等恭查道光十二年正月間欽奉 上諭向來盛京五部侍郎及各省將軍都統副都統城守尉總管等有年班輪替進京之例嗣後著自到任之日起扣滿三年奏請陛見俱毋庸年班進京欽此歷經欽遵辦理在案今總管多普沁多爾濟現屆第四次三年期滿又值二次六年任滿可否將該員送京 陛見之處伏候 諭旨遵行所有察哈爾總管四次三年期滿又值二次六年任滿謹循例 奏請 陛見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三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毋庸來見欽此

擊簽單

內閣孝廉方正擊項單

直隸州州判 靖祖培 高永清 易隆馨 高毓德 吳道遠 蕭之俊 雷方豫 劉尙忠 胡安瀾

張克儉 薛珠

州判 陳葆泉 王蘭增 陳觀光 袁登甲 黃立人 呂繡章 宋承鼎 陳煥 彭雙壽 張維鎬

饒聲匣 甯湘英 龔玉燦

鹽經歷 呂正德 姜思孝

府經歷 陳汝霖 趙振鎬 朱鴻鐸 徐忠健

縣丞 范秀錦 徐振翰 李慶申 雷壽春 徐志成 丁柏林 陳康陶 韓東洲

州吏目 段猷升 蕭相邦

巡檢 侯建言 郭湘 高誼 詹炳宇 莊以臨 湯泊棻 宋之薰 姚湘 范冠羣 劉源嶠 曹澤

潤 程相朝 金銘勳 許育瑄 馬良貴 王之佐 張之瑞 張承傑

度支部愛國公債廣告

愛國者鑒 度支部經理愛國公債處設於度支部金銀庫分處一設在西交民巷大清銀行一設在北京京師商務總會凡紳商士民欲購買此項公債者請至各該處接洽可也

●本局新出冬季職官錄發售廣告

本局多季摺紳遵照 奏定章程改名曰職官錄大加改良增入十餘種編成八冊現已出版定價一元三角躉批五十部以上九折百部以上八折北京琉璃廠懿文齋榮寶齋均有代售 總發行所北京王府井大街內閣印鑄局

●本局新印 考察政治大臣編譯各書廣告

- 日本統計釋例 每部二冊價銀六角
- 日本憲政略論 每部一冊價銀一角
- 駐奧使館報告書 每部一冊價銀三角
- 日本議會誌法 每部二冊價銀八角
- 比國政治要覽 每部一冊價銀三角
- 日本憲法疏證 每部二冊價銀六角
- 日本官制通覽 每部一冊價銀三角
- 新出英國政府答問 合訂一冊價銀一角五分
- 新出英國財政答問 每部一冊價銀一角
- 核訂現行刑律案語 每部價洋拾元
- 日本憲法說明書 每部一冊價銀四角
- 譯書提要 每部一冊價銀一角
- 日本政治要覽 每部二冊價銀六角
- 法國政治要覽 每部一冊價銀三角
- 日本內午議會 每部一冊價銀四角
- 英國財政要覽 每部一冊價銀三角
- 新出英國議院答問 每部一冊價銀二角五分
- 新出英國地方自治答問 每部一冊價銀一角五分
- 新出英國皇室制度答問 每部一冊價銀一角五分

以上各種均為講求法政最要之書北京琉璃廠上海棋盤街商務印書館內均有代售躉批五十部以上九折百部以上八折千部以上七折外埠郵費照遠近酌加 總發行所北京王府井大街內閣印鑄局